

## 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结果公告

证券代码:688576 证券简称:西山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自2025年7月10日起至增持计划实施完毕（2026年1月7日），西山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7,335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7%，累计增持金额为501.17万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已达到本次增持计划增持金额区间下限，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已届满，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2026年1月7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西山投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重庆西山投资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类别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增持主体持股数量	19,114,290股
增持主体持股比例	42.01%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重庆西山投资有限公司	19,114,290	42.01%	郭毅军先生、李代红女士持有西山投资100%的股权，郭毅军先生、李代红女士是西山科技的实际控制人
郭毅军	1,698,610	3.65%	李代红
李代红	23,331	0.05%	重庆重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重庆重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2,314,290	5.00%	重庆重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重庆重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641,000	1.41%	郭毅军先生为该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与西山投资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	25,761,821	56.20%	

注：本表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的尾数不相等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注：本表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的尾数不相等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招商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等相关内容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招商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6年1月8日起修改本基金中关于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合同的条款。《招商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合同的修改》（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26年1月8日起生效。

1.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

2.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投资者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认购、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持有时期限超过一年的，不再继续收取销售服务费。

3. 调整本类认购费用的申购费用。

（1）调整后的认购费用如下：

认购金额（M）	认购费率
M < 100万元	0.30%
100万元≤M < 500万元	0.20%
M ≥ 500万元	1000/笔

（2）调整后的申购费用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 < 100万元	0.30%
100万元≤M < 500万元	0.20%

4. 按照不同投资者类别分别设置不同的赎回费率，并对本基金所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所示：

赎回金额（N）	赎回费率
N < 7天	150%
N ≥ 7天	0.00%

本基金除个人投资者以外的投资者A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所示：

赎回金额（N）	赎回费率
N < 7天	150%
7天≤N < 30天	1.00%
30天≤N < 180天	0.50%

N ≥ 180天

5. 调整销售服务费设置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费率均为0.20%，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认购金额的0.20%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 0.20% 其中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H = C类基金份额的认购金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8日

注：本表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的尾数不相等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注：本表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的尾数不相等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本表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的尾数不相等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